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192,948,363.27	5.08	9,012,520,782.14	2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4,888,414.96	-1.30	2,206,200,342.46	3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4,913,230.77	3.83	2,095,759,056.94	3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173,593,961.33	-9.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1	-0.76	3.68	36.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1	-0.76	3.67	36.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3	减少1.93个百分点	22.73	增加3.0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795,464,485.61	12,437,541,574.38		1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150,228,434.50	9,137,392,569.09		11.08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77.07	-1,181,900.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或定额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5,744,295.00	383,523,09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833,979.01	7,622,944.1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3,004,027.03	113,506,783.9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继续的损益,包括现有职工的安置费、终止辞退福利、清算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者非经常性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60,718.36	9,081,163.2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038,884.65	-314,715,288.58	其中:2.95亿元被纳新市监案(2021)4号的反垄断罚款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6,100.00	2,650,867.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218,030.11	89,946,283.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975,176.19	110,541,291.52	
合计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3,2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ST政通机家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4,000,000	53.89	324,000,000	无	0
阮学平	境内自然人	96,864,199	16.11	96,864,199	无	0
阮立平	境内自然人	96,864,199	16.11	96,864,199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3,840,988	2.3	0	无	0
宁波福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072,984	0.68	4,072,984	无	0
珠海高瓴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86,365	0.55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917,983	0.49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2,494,227	0.41	0	无	0
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施罗德环球基金系列新兴亚洲(交易所)	未知	2,465,095	0.41	0	无	0
宁波梅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97,442	0.3	1,797,442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840,988	人民币普通股	13,840,988
珠海高瓴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86,365	人民币普通股	3,286,36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17,983	人民币普通股	2,917,98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494,227	人民币普通股	2,494,227
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施罗德环球基金系列新兴亚洲(交易所)	2,465,095	人民币普通股	2,465,09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465,643	人民币普通股	1,465,643
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施罗德环球基金系列大中华(交易所)	1,242,141	人民币普通股	1,242,141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1,216,136	人民币普通股	1,216,136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980,837	人民币普通股	980,837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899,643	人民币普通股	899,64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阮立平、阮学平是公司一致行动人。上述其他股东公司股份不涉及委托、受托或放弃表决权情况。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宁波福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红十字会等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39,668,842.25	3,752,857,861.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21,010,000.00	2,863,3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27,159,17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2,470,354.50	183,928,613.94
应收款项融资	736,341.64	161,562.83
预付款项	64,257,968.50	34,711,617.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7,228,068.20	126,043,394.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98,788,684.77	788,240,060.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80,143,996.40	2,741,389,939.38
流动资产合计	12,694,204,246.26	10,517,792,219.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35,576,673.25	1,181,783,418.51
在建工程	516,607,804.69	278,130,656.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15,022.23	
无形资产	288,827,562.82	299,981,403.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406,874.53	3,15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136,865.35	66,903,177.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980,436.68	89,800,7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1,250,239.36	1,919,749,355.12
资产总计	14,795,454,485.61	12,437,541,574.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1,173,195.89	500,344,61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2,859,276.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29,838,907.40	1,285,822,466.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67,810,965.60	333,741,780.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7,416,981.06	244,138,167.00
应交税费	352,198,253.53	437,873,048.07
其他应付款	308,200,022.83	219,091,086.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2,360,261.36	
其他流动负债	61,011,172.82	43,285,234.93
流动负债合计	4,652,868,905.49	3,064,296,395.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0,037,333.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60,200.4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781,508.09	47,778,120.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7,815,247.10	28,027,156.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357,145.62	235,842,610.20
负债合计	4,645,226,051.11	3,300,149,005.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1,213,300.00	600,613,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06,813,344.83	3,820,175,608.14
减:库存股	100,464,697.00	46,728,594.00
其他综合收益	3,049,969.16	28,863,769.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2,797,998.73	302,797,998.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36,818,528.78	4,431,669,986.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50,228,434.50	9,137,392,569.0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50,228,434.50	9,137,392,569.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795,454,485.61	12,437,541,574.3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会计[2018]35号)),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租赁准则,公司按照本准则规定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租赁性质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1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8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长阮立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合并为“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并可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变更后的项目仍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2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拟变更后项目名称: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原因:国产权证书办理需要,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合并为“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项目投资主体、总投资额、预计产时间及投资方向等均不变。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批准授予我公司上市的《关于核准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00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69.4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7,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03,208,506.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22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3日出具《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鉴证报告》(天健验〔2020〕13号)验证确认。

公司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计划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万元)
1	年产4.1亿套墙壁开关插座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20,452.86	75,452.86
2	年产4亿套转换器自动化升级建设项目	99,903.63	58,883.63
3	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4,381.05	44,381.05
4	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70,822.56	70,822.56
5	信息化建设项目	24,035.00	16,035.00
6	渠道终端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99,065.00	84,745.75
	合计	488,660.10	350,320.85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万元)	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4,381.05	44,381.05	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145,203.61	115,203.61

因上述“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处于同一厂区,部分建设主体规划同一地块,为便于相关产权证书办理,两个项目需合并备案,合并后项目名称调整为“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实施主体合并,项目投资额及投资方向、预期收益均不变,合并后项目总投资额为145,203.61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额为115,203.61万元,不足部分均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

2021年10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合并为“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计划投资额74,381.0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金额44,381.05万元,计划实现年产1.8亿套LED灯产能,立项批准时间为2018年,计划投资实施主体为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公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5,196.61万元(未经审计)。

“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计划投资额70,822.56万元,项目立项批准时间为2018年,计划投资实施主体为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公牛电器有限公司、宁波公牛电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公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公牛低压电气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9,789.56万元(未经审计)。

(二)变更项目的具体原因

公司“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因处于同一厂区,部分建设主体规划同一地块,为便于相关产权证书办理,两个项目需合并备案,合并后名称调整为“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项目投资主体、总投资额、预计产时间及投资方向等均不变。

三、新项目的市场前景

公司本次变更仅将原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合并立项,变更前后项目市场前景未发生改变,本次变更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新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已取得慈溪市发展与改革局(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并立项是基于产权证书等手续办理的需要,公司对本次项目合并立项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并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本次变更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并立项是基于产权证书等手续办理的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便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东海证券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除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外,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六、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3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拟激励对象依法及时办理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认缴款项的收付、存放、验资等事项,并于2021年7月16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所涉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本次共计向23名激励对象授予64.84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600,544,900股变更为601,213,300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544,900元变更为601,213,300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1-09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部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离职,同意公司以7.413元/股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18,880股;因部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离职,同意公司以18.15元/股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13,900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21-09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1年11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1-09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94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三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条件,公司决定对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2,780股予以回购注销并办理相关手续。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1.2020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征集投票权。上海广盛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20年4月2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自2020年4月23日至2020年5月3日。公示期满后,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异议,此外,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0年5月9日出具了《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0年5月11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20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调整方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授予价格7.413元/股向激励对象授予1,293.84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调整方式2020年年度报告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确定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0年6月11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5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施股份回购金额2.99亿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纳入当年现金分红比例计算。

●2020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拟以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4股。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20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主要原因:公司2020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原因是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稳定增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现金流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股东回报等因素,在保证公司稳健经营、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经审慎研究后,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0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高于30%的主要原因:公司2020年度现金分红比例高于30%的原因是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稳定增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现金流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股东回报等因素,在保证公司稳健经营、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经审慎研究后,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0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拟以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4股。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20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主要原因:公司2020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原因是